

证券代码：838933

证券简称：嘉华汇诚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2月26日以书面形式通知。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纵兴元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 500 万元（伍佰万）授信，期限壹年。公司由纵兴元先生及其配偶蔡玉玲女士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2.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纵兴元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并申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者公司授权代表办理章程备案登记，并在办理相关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可按照备案登记机关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非实质性条款进行修订。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 《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2 日